

# 臺北市士林區福林國民小學 110學年度 學生寒假生活須知

## 一、寒假重要事項日期如下：（請隨時上學校網站查詢重要公告及訊息）

- (一)、1月20日(四)結業式，正常時間上下學。
- (二)、1月21日(五)寒假開始，校園開放時間：18:00之後。
- (三)、1月29日-2月6日為春節假期。
- (四)、2月11日(五)開學日，正常時間上下學。

## 二、假期中同學若遇有重大事故，務必盡速通報學校及導師知悉。

目前國內疫情仍不穩定，若是在假期間染疫或是被匡列隔離，要記得通報老師與學校；學校假期聯絡電話：02-28316293、教育局防制霸凌專線：02-27252751。

## 三、下學期教科書相關事宜

為因應疫情變化而使下學期臨時改採線上遠距教學的可能，因此本學期將先發放下學期教科書，讓孩子帶回家預做準備。發下後，請家長務必配合以下事項：

1. 請妥善保管，以免不慎回收！
2. 請領回教科書後務必先行檢查，暫勿填寫名字，以免屆時有狀況時無法更換。若寒假中轉學，須將全新且完整的教科書歸還。
3. 書籍若有遺失、損毀等情形，需自費重新購買，學校不再補發。購買需自行到書局或郵政劃撥購買。

## 四、學生活動安全注意事項

### (一)、新冠肺炎防疫注意事項：

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峻，鼓勵以電話、視訊拜年，避免出入人潮擁擠、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。倘仍需出入公共場所，應保持室內1.5公尺、室外1公尺安全社交距離，並隨時配戴口罩、勤洗手，注意衛生及咳嗽禮節。

### (二)、活動安全、健康的休閒：

1. 要避開危險的地點及物品：各項活動應妥善規劃，可和孩子討論遇到緊急事件的應變措施，將傷害減到最低。若孩子要與同學出門，必須徵得家長的同意，並要求孩子於規定的時間內返家。**春節過年期間，應避免燃放或接近爆竹，以免危險發生。**

2. 注意平日安全：居家留意門戶、守望相助，外出不單獨行動以免危險。儘量避免讓小孩單獨留在家中。**教育部或教育局並無成立免費1小時之課後安親教學中心，如有業者強行推銷，敬請多加留意。**

3. 網路使用注意事項：請規範孩子上網時間，慎選媒體及出版品、電腦網站、遊戲軟體、手機APP、休閒場所等，落實分級規定，多幫孩子規劃正當休閒生活。
4. 從事戶外活動應注意「四不要」——(1)不要逞強。(2)不要去危險水域。(3)氣候不佳，不要從事戶外活動。(4)不要在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。

### (三)、交通安全：

寒假期間，學生可能因為參加活動增加使用交通工具的機率，因此需特別提醒孩子騎乘自行車等一定要注意自身安全，請遵守下列交通安全注意事項：

- (1)熟悉路權、遵守法規。
- (2)我看得見您，您看得見我，交通才會安全。
- (3)謹守安全空間--不作沒有絕對安全把握的交通行為。
- (4)利他用路觀--不作妨礙他人安全與方便的交通行為。
- (5)防衛兼顧的安全用路行為--不作事故的製造者，也不成為無辜的事故受害者。

### (四)、居住安全：

天冷時也勿緊閉門窗，尤其是洗澡或於廚房使用爐火時，應保持空氣流通，以防一氧化碳中毒。有關打火機及點火槍等，應予上鎖。請家長配合告知孩子，家中的避難逃生路線，以建立危機意識並維護居家安全。

### (五)、藥物濫用防制：

為避免學生因對毒品危害及濫用藥物認知不足而好奇誤用，請家長關心學生校內外交友及學習狀況，寒假期間應保持正常及規律生活作息，不依賴藥物提神，非醫師處方藥物不要輕易使用，有正常的作息，才能有健康的身體。

敬祝 新年快樂

臺北市士林區福林國民小學 敬啟 110.01

